

木森
著

新浪网点击近千万
连续三个多月排名第一
天涯网多次首页推荐

我的保镖生涯

—— 一个黑道保镖的自述

作家出版社

木森
著

新浪网点击近千万
连续三个多月排名第一
天涯网多次首页推荐

我的保镖生涯

——一个黑道保镖的自述

作家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我的保镖生涯/木森著. - 北京:作家出版社, 2009. 11
ISBN 978 - 7 - 5063 - 4722 - 8

I. 我… II. 木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059500 号

我的保镖生涯

作 者: 木 森

责任编辑: 郑建华

装帧设计: 梦 石

出版发行: 作家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: 100125

电话传真: 86 - 10 - 65930756 (出版发行部)

86 - 10 - 65004079 (总编室)

86 - 10 - 65015116 (邮购部)

E - mail: zuojia@zuoja.net.cn

http://www.zuojia.net.cn

印刷: 北京京北印刷有限公司

成品尺寸: 170 × 240

字数: 400 千

印张: 27.25

插页: 2

印数: 001 - 15000

版次: 2009 年 11 月第 1 版

印次: 2009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 - 7 - 5063 - 4722 - 8

定价: 33.00 元



作家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
作家版图书,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。

前 言

我真的很累，
这种累更多来自于心灵，
六年多的时间，我无时无刻不在提心吊胆中度过，

尽管当时很威风，也挣了不少的钱，但那样的日子我真的一天也不想过下去了。

真的，一天也不想！

如今，我已经脱离了圈子半年多，但我还会在无数个夜晚无端端惊起，似乎那阵阵沉闷的枪声还在我的耳畔呼呼作响，殷红的血依旧会在我的眼前出现，浸湿我的衣衫，渗入我的心灵一样，

——我不知该如何是好？

我睡不着，
整夜整夜睡不着，

我只好起床，披上外衣，泡上一杯浓茶，
撕开一包香烟，坐在电脑前，用一双笨拙的手，
把我的经历一点一点敲进键盘中，以此来慢慢抚平我内心的创痛……

第一章：夜幕下的罪恶	· 1
第二章：逃亡路上	· 5
第三章：朋友	· 11
第四章：月儿	· 15
第五章：害人的麻姑	· 20
第六章：霄姐的坏笑	· 23
第七章：一切都要按照规矩来	· 25
第八章：惩罚	· 28
第九章：建钢的高招	· 31
第十章：花钱消灾	· 34
第十一章：霄姐是个好女人	· 37
第十二章：危机骤起	· 40
第十三章：老板的电话	· 44
第十四章：追债路上	· 47
第十五章：开闸放水	· 51
第十六章：意外相逢	· 55
第十七章：饭店老板娘	· 59
第十八章：女孩子要学会包装自己	· 63
第十九章：杀鸡儆猴	· 67
第二十章：要钱不要命	· 71
第二十一章：孩子是无辜的	· 75
第二十二章：等待	· 79
第二十三章：开心一刻	· 84
第二十四章：回到红楼	· 88
第二十五章：我要爆发	· 93
第二十六章：月儿的紫葡萄	· 97
第二十七章：霄姐的热吻	· 102
第二十八章：冲动是魔鬼	· 106
第二十九章：蒋超被砍了	· 110
第三十章：要为兄弟们的今后着想	· 114

- 第三十一章：浓浓的血腥 · 118
- 第三十二章：恩重如山 · 123
- 第三十三章：和老板干杯 · 128
- 第三十四章：我要娶你 · 133
- 第三十五章：请美女们去宵夜 · 138
- 第三十六章：我要揍人 · 143
- 第三十七章：尝尝我的铁拳 · 149
- 第三十八章：跪下活吃牛蛙的汉子 · 154
- 第三十九章：送美女回家 · 159
- 第四十章：女孩割腕自杀了 · 165
- 第四十一章：送他上路 · 170
- 第四十二章：活埋 · 176
- 第四十三章：一只苍蝇 · 181
- 第四十四章：吻你 · 187
- 第四十五章：生死一瞬间 · 192
- 第四十六章：月儿非礼我 · 198
- 第四十七章：同床 · 203
- 第四十八章：岂能这样追美女 · 208
- 第四十九章：落入警局 · 213
- 第五十章：霄姐哭了 · 218
- 第五十一章：巧遇婷婷 · 223
- 第五十二章：洗桑拿 · 228
- 第五十三章：心生愧疚 · 233
- 第五十四章：料理后事 · 239
- 第五十五章：愿天堂多一点儿关爱 · 244
- 第五十六章：霄姐咬我 · 249
- 第五十七章：谁敢告我 · 255
- 第五十八章：又遇强敌 · 261
- 第五十九章：可怕的对手 · 267
- 第六十章：布置任务 · 271
- 第六十一章：开始行动 · 276

第六十二章：快速出击	· 280
第六十三章：潸然泪下	· 285
第六十四章：又遇跟踪	· 289
第六十五章：月儿的奉献	· 294
第六十六章：迷恋她的身	· 299
第六十七章：单刀赴会	· 304
第六十八章：两强相遇智者胜	· 309
第六十九章：会员制消费	· 313
第七十章：与洋妞度良宵	· 317
第七十一章：生死未卜	· 322
第七十二章：直奔黑窝	· 327
第七十三章：今夜无眠	· 331
第七十四章：雨夜偷袭	· 335
第七十五章：身陷重围	· 340
第七十六章：歹徒疯狂了	· 345
第七十七章：牢狱之灾	· 350
第七十八章：狱霸来找事	· 355
第七十九章：惩治狱霸	· 360
第八十章：农奴翻身得解放	· 365
第八十一章：天上掉下大馅饼	· 370
第八十二章：老板的教导	· 374
第八十三章：月儿不见了	· 379
第八十四章：心如刀割	· 383
第八十五章：雪梅的逼问	· 388
第八十六章：这是爱的奉献	· 393
第八十七章：跟踪霄姐	· 398
第八十八章：我的心中只有你	· 403
第八十九章：惨剧	· 408
第九十章：生死别离	· 413
第九十一章：永远不分离	· 417
第九十二章：永久的伤痛	· 422

第一章：夜幕下的罪恶

(1)

夜，是亮着的。夜的亮是因昼的黑。

潇洒体面有头有脸的人们度过了昏沉沉的白天，傍晚时分，一个个精气十足汇聚到大大小小的酒店，然后带着满身的酒气，寻到了这座城市最大的娱乐城，他们需要一点亮，来刺激他们已经麻木了的心。

这里的亮正好迎合了他们的需求，不管是心理上的，还是生理上的……

靓丽的女孩子们也来了，她们蜷缩在紧拉着窗帘的屋里睡了一整天，此时到了她们“健身”的时刻，她们明白，睡多了是会发胖的，她们才不要胖，她们需要完美的身材，得到男人们的赞美才是她们的追求。因为赞美她们是需要付钱的，她们为了得到大把大把的钱，才会毫无保留地让他们赞美，只要能给钱，她们不会吝啬自己的身体，随便你怎么欣赏，随便你怎么赞美。这里是赚钱的好去处，她们就是为此而生的，她们的到来，增加了夜的亮。这里的夜也是最亮的。因为白天过得黑，才显得夜晚格外的亮。

(2)

坐落在繁华夜市区最南端的这座八层楼房，是市内最大的一家KTV娱乐城，每天都会吸引一批又一批的客人过来度过美好的时光，附近虽说大大小小的KTV有无数家，但谁也无法与这里相比，在人们的心目中，这里就是开心娱乐最好的去处，“红粉佳人”四个金光闪闪的大字，在霓虹灯的映射下幻化出无尽之神秘，四周数盏巨型射灯，照亮整座楼体一片通红，人们又习惯性把它爱称为“红楼”。这里不但小姐正点，帅哥气派，所有娱乐设施也都是一流的档次，是男男女女们消遣娱乐的首选之地。

这个夜总会是我们老大郝民开的，郝民在我们这里是个响当当的人物，黑白两道都吃得开。现在他的公开身份是企业家，我是老板的保镖，又在这里负责保卫工作。我的任务首先是要保护客人在里面玩时放心，其次也要保证小姐们的安全，毕竟来的客人什么样的都有，喝多了酒很容易闹事，假如没有人保护，小姐们是不敢来这里工作的，没有了靓丽的小姐，这里的夜也就不再亮了，自然也会失去寻找亮光的客人。所以，我的工作很重要。

(3)

“森哥救我！——啊——啊——不要！——求你！——不要！——啊！”

惨叫声传来，我的心倏地一下子抽紧了。

又是她！

我说过要好好保护她的，绝不允许任何人对她有所伤害！

我迅速扫了一眼显示屏，是203包厢传来的声音。

我对兄弟们说：“冬子，建钢，203，快！”

话未落音，我已一个箭步冲了出来。

走廊上的灯很暗，朦朦胧胧之间好暧昧。

在这里工作了许多年，即使没有灯光，我也能摸清周围的一切。

这儿是八楼，坐电梯下去已然来不及了，我奔到走廊尽头，走廊外一根柱子直通楼下，我轻轻一跃翻出走廊，双手抱着圆柱迅疾滑下，到了二楼的高度，右脚轻点圆柱，反身扑向扶手，两膀用力撑起，身子越过栏杆迅速回落走廊，认准203包厢，飞起一脚，“嘭”一声，门开了。

里面迪斯科音乐炸雷般响起，茶几上一片狼藉，啤酒瓶玻璃杯扔得到处都是。

我大步迈进，一把薅起压在月儿身上的小青年，说：“兄弟起来，给你换一个靓的行吗？”

“嘿！哪蹦出来的呀？找抽啊你！”屋里好几个满身酒气晕乎乎的小青年，顿时来了脾气，操起桌子上的啤酒瓶，啪啪啪敲掉了瓶底，握着半截酒瓶迅速向我围了过来。

“兄弟们，有话好说，不要乱来！”我边警示着围上来的小青年，边替身前的小子提起裤子，躲在他背后，以防其他人贸然攻击。

我扫了一眼窝在沙发里的月儿，甩头示意她赶紧掩上衣服走人。

月儿吓懵了，一动不动，脸色苍白泪水哗啦啦地流，整个上衣敞开着，胸罩孤零零丢在了一旁，尚有一根细长丝带还牵扯于背后，白晃晃的胸部起起伏伏，裤子已被褪在了膝盖之处，敏感部位乌黑一片，在这暗淡的灯光下，全身泛起诱人的光泽。

月儿没有反应，我大声说：“穿上衣服快走！”

月儿猛然惊醒，慌忙掩好衣裤夺门而出。

月儿出去了，我悬着的心才放了下来。这方面我有经验，虽说月儿的衣裤已经被扒开了，但从现场实际情况来看，这小子还没有来得及进入实战阶段，充其量只是在附近的山头踩了点，认了路，占了点小便宜儿，假如我再晚来几分钟，情况就不会这样了，有可能月儿已惨遭强暴，好在现在损失不大，没有造成严重的后果。

我满脸堆笑，以息事宁人的语气说：“兄弟们别生气，刚才那妞不坐大台，我给你们换一个好吗？”

尽管我内心十分反感这帮小青年，但我也明白，这些人都是爷，是我们的上帝，能不得罪尽量不要得罪，这种地方一天发生一两件这样的事情，还不如大庭广众之下放了两声响屁来的稀奇。这里就是爷们消遣乐呵的地方，寻不到刺激，谁愿意跑这里来？鸟头硬了

拿鞋底子抽着玩，也比闷在这么个门窗紧闭的包厢里强！

我理解这帮小青年的心情，他们过来就是要花钱找乐子的，扫了他们的兴，他们不和你拼命才怪！这帮毛头小子都是不要命的主，弄不好一酒瓶子扎下来，就会伏尸一人流血五步。

几个气得横鼻子竖眼的小青年，碍于我身边的小子挡着暂时不能奈何于我。我再次好言相劝：“冷静点儿兄弟们，千万别乱来，谁伤了谁咱们都不好看，有话好好说好吗？”

“你他妈的败了老子们的兴还让我们冷静？——你去死吧你！”一个愣头小子绕开身边的青年，握着半截酒瓶直通通戳向了我。

我霍地一闪身，避开锋芒，抬起一脚踢在这小子的小腹之上，小子“嗷”一声蹲在了地上没有了动静。

我再不出手给他们点下马威他们根本不知道我的厉害，他们哪里受过这样的怨气？他们恨不得一下子弄死我，才能压下心头的怒火，我只好露一手灭灭他们的锐气，让他们知难而退，好早早结束这场无聊争斗。这里是这座城市最繁华的KTV包厢，又是夜晚十一点多的黄金时间，楼上楼下前后左右包厢的客人爆满，因为这点儿小事闹了起来，吓跑了其它包厢的客人影响了生意，老板知道了我也不好交差。

那个小子被我踹到了一边没了脾气，可这并没有镇住其余的家伙，他们纷纷操起半截酒瓶向我猛攻。

我向旁边一错身，右手闪电击出，离我最近小子的半截酒瓶还没有送到我面前，我的铁拳已经击在了他的鼻梁之上，我清楚这帮小子都是抗不起击打的货色，我只用了五成之力，这家伙就满目金花一声不吭倒在了沙发上。

另一小子的酒瓶此时也已递到，我挥起右手，打蛇随棍上，猛地缠上他的右臂，五指紧锁其肩膀，小子疼得不行，杀猪般鬼嚎，“妈呀”一声急忙撒手，酒瓶应声落地，我就势一脚把他踹出老远。

其中一个小子见我的目光扫向他，恍然间认出了我，“噗通”一声跪在地上，连忙求饶：“森哥，森哥，我们不知道这是你的场子，求你饶了我们吧！”

站在一旁的小青年哪里见过我如此的身手，瞧着自己的同伴跪下求饶，生怕我再对他下手，赶紧扔了酒瓶也跪了下来，可怜兮兮地望着我，想说点什么，却一时惊慌失措，吓得始终什么都没有说出来。

我本想见好就收，在这个道上混久了，再也不想得罪什么人，哪怕是一只小强，只要不在我吃饭的时间爬进我的碗里拉稀，你爱怎么折腾怎么折腾，我才懒得理你那点屁事。

我正想开口说话，那个提起了裤子的家伙显然是他们的头，见我注意力不在他身上，连忙逃离我的控制，我没看清他从哪里摸出一把改装的霰弹枪，照着我的脑门就要扣动扳机。

虽然我在应付着其他人，但我对整个现场每个人的举动还是有所警惕的，这个家伙扬

起手的时候我就知道不好，连忙缩身，左手上抬，抵住他拿枪的手，只听“嘭”一声，霰弹从我的头顶飞过，惊得我头皮直麻。我火气顿起，你小子想要我的命不是？老子现在就送你上西天！

我捡起地上的半截酒瓶，猛地戳进了这家伙的肚子里。

哗的一下，鲜血从他的肚子里顺着我的衣袖，喷得我满身都是……

第二章：逃亡路上

(1)

我在冬子和建钢两人从电梯里下来，跑进203包厢的时候，就已经结束了战斗。

都说冲动是魔鬼冲动是魔鬼，我曾无数次严厉告诫我的兄弟们，做任何事情在任何场合下都不要冲动，我们是有理智有头脑的人，不能像动物那样单靠小脑的冲动去处理任何事情，成大器者必有在惊涛骇浪之下心如止水的气魄才行。可是，事到临头我还是冲动了。

我望着眼前这个小青年软软地倒下，大量的血水从他肚子里汩汩涌出，我很懊恼，把手里半截酒瓶扔在了地上，对站在身边的兄弟们说：“快打120过来，这小子可能要挂了，我出去躲避一下，有情况打手机通知我。”

我用眼神和兄弟们交流了一下，未等兄弟们回答就离开了现场。

此时，我还算是很冷静，大大小小这样的场面我经历多了。我穿过走廊，走廊上没有什么异常，刚才那小子一声枪响，早已淹没在了十分嘈杂的音乐之中，没有引起其他客人的注意。

我稍稍松了一口气。

路过洗手间，我走进去洗去手上的血渍，从镜子里瞄了一眼我的脸，除了略显苍白之外，还像往常一样目光深邃鼻挺嘴宽，清早刮干净的胡须此时已长出了许多，使得骨感分明的脸庞多了几许岁月的沧桑。

警察一时半会儿还不会赶过来，我的兄弟们会等到120救护车来了以后，根据事态发展才会有选择地给110打电话的。被我制服了的这几个小屁孩，瞧他们的熊样儿也知道，他们早已吓坏了，根本不会想到也不敢主动给110报案，所有善后事宜就靠着我的一帮兄弟来处理了。

兄弟们知道我需要一点儿时间，哪怕多一分钟的时间，对我来说都是很关键，也许正是由于多拖了一分钟的时间，我才能够成功逃脱，他们也是久经沙场的老将了，这点经验还是有的，所以，在救护车到来之前的这一段时间，我还算是比较安全。我没有必要匆忙间离开，我需要冷静思考，在走出这个大门以后，采取什么方法我才能够成功逃脱？

我下到一楼大厅，悄悄走进拐角处暗影中的更衣室，换去一身血衣再走出来。大厅里灯光很明亮，许许多多妖艳无比的小姐穿梭其中，各自等到自己的猎物来了以后，嫣然一笑挽起来者的胳膊，黏在一起打得火热，嬉嬉闹闹间隐在了昏暗的包厢里，那些暂时还没用觅到客人或者刚把客人送走的美女们，见我大步走来，纷纷对我报以甜甜微笑，显然，

她们还不清楚楼上刚才发生的一切。我很有派地挥起手跟她们打了招呼。

好多尽兴了的客人开开心心地离去，又有好多醉醺醺的客人走了进来。我绅士般侧身让过一批大大咧咧肆无忌惮地走进来的客人，等他们进来以后，我才走了出来。

门口的广场除了大大小小的私家车，在其外围还停靠了许多辆的士，一字排开足有二三十辆，场面甚是壮观。排在前面的司机直勾勾盯着从里面走出的客人，随时做好了出发的准备，越往后来，司机们不是靠在驾驶室里闭起双眼小憩一会儿，就是三五成群聚在一起胡吹乱侃。

我走到排在第一的车前，司机早已打开了车门，我钻进去坐在副驾驶座上，对司机说：“快，送我出城。”

这位司机经常在我们红楼门口趴活，知道我是里面管事的人，见我上了车坐在副驾驶座位上，就客气着与我拉近乎：“森哥，这么晚了出城还有活动？”

“我刚才打伤了一人不知是死是活，你开快点，我去城外躲避躲避，不然被条子们抓住那我可就完了。”

“得！森哥，算我什么都没问，你爱到哪儿到哪儿，我给你开过去就是。——我对你的事什么都不知道啊！”

司机提了提速，车子飞快向着城外驶去。我心中暗乐，爷们儿有意思哈，你小子真会做人，知道现在不听我的，我立马废了你！你表面上好说话，可等我下车以后，条子们拉下个脸一咋呼，什么样的屁你都能够放出来！我知道你胆小怕事，是经不起场面的主，我就是要把我的去向告诉你，让那帮条子们知道了咬着我的屁股追踪过去。——我要跟条子们玩玩猫捉耗子的游戏。

——可，可现在扮演耗子的是我，而条子们是猫！

他们不是只会逗人喜爱的小猫咪，而是随时都在龇牙咧嘴，一双贼绿的眼睛阴森森盯着猎物的野猫，我现在犹如溜出洞穴觅食的小老鼠，他们随时都会循着味儿扑杀过来。这样的游戏我感觉一点儿都不好玩，可我没有办法，只有时刻提高警惕，防备着向我慢慢笼罩过来的无形的杀气。

司机是个明白人，知道多说无益，把车子开得飞快，想用此方法赢得我的好感，也想尽早脱离我的掌控。

我也不再说话，我在心里默默地盘算着下一步该怎么走？

(2)

窗外的风扑簌簌吹打在车窗上，不远处的万家灯火快速向着身后飘去，喧嚣的城市离我越来越远，周围尽是大块的麦田。我向左侧扫了一眼，车速已达到了120迈，这是去城外的小路，尽管夜晚路上车辆不是很多，能够在这么垃圾的路面上，把这么垃圾的的士开到这么猛的车速，显然司机的驾驶技术很不一般。

我忽然瞧见前方灯火通明，大概是路边的一家汽车旅馆，我看了看时间，精确地说，我出来已有二十五分钟了。好了，只能把时间控制在这个范围，如果再拖久的话，危险就会加大了。

我对司机说：“你减点速，看看前方是不是旅馆，要是的话就在那里停车我下。”

说话的工夫，的士就到了近前，果然是一家旅馆，从外表看还很不错，房前一块空地停满了车辆，四层楼房，很多屋子都亮着灯，一楼大厅里整体通亮，这个时间段尚有几个客人在登记入住，说明这家旅馆的上客率还是很高的。

就这里了，这是我心中想象的理想停车之处。

我拍出一百元等待着找零，顺带抬眼看了看司机。司机是个中年人，呵呵，估计一路上都在担心我会在某个偏僻的路段废了他，司机怕得要死冒了一头的虚汗。

真是傻爷们儿一个！这样榆木的脑袋注定一辈子只能开出租发不了大财，也不动动脑子想一想，我杀死没杀死人还说不清，我又是在红楼门口上的车，你排在第一，那么多司机都看见我坐上你的车了，万一你有个三长两短，岂不是还要我去背黑锅？

——我再傻也不会在不清楚我是否犯了重罪之前，就去杀人灭口啊！

再说，我没有选择走出很远在没有人注意我的地方打车，让你们那帮司机都知道我坐了你的车出城，不就是想通过你们捎信给条子，让条子能够了解我的出走方向吗？

喊！——先鄙视一下这么弱智的老大哥！

司机终于缓过了一口气，也许是一路上吓坏了，现在突然觉得没有了危险，跟孩子似的开心也不收我的车费。我把钱使劲拍给他他也硬是不收，还跟我说：“森哥，今天就免了吧，你现在出门在外很需要钱，多留点儿也许还能派上用场，等你哪天完事回来了，多照顾照顾我的生意就行了。”

得，老大哥都这么说了，我就把钱重新揣进了兜里，托老大哥的吉言，我一定会回来的！

我向老大哥拱了拱手，说：“谢谢！”

一切都在心里面了，我没有再啰嗦什么走下了车，老大哥也向我做了个很威猛很鼓劲的手势，并祝我多保重，掉了车头一溜烟开走了。

我看着的士尾巴上的两盏红灯渐渐变小，拐了个弯儿从我的视线中消失，心里顿有一丝失落，我再也不能像从前那样生活了！

(3)

我没有走进旅馆大厅，而是回到公路边寻到一个隐秘之处，等待着进城车辆重新载我回市区。

夜深了，夜晚的风凉了许多，周围大片大片的麦田，像不久前才溜过冰（冰毒）的小子，摇头晃脑般沉醉于幻想之中。

等了很久也不见一辆回城的车，偶尔看见一辆闪着刺眼大灯，从城里方向疾速开过来的车，我的心就会忽然间紧一下。

假如那个小青年已经死了，这个时间警察一定是知道了吧？对于一个面积只有一千多平方千米，人口不足百万的小城市来说，突然杀死了一个人，也是一件非常了不得的大案了。那些条子们平时做事看起来漫不经心的样子，可真要是遇到了杀死人的大案，他们一个个也还是很有能耐的。一方面，上面非常重视大案，督促得紧，他们不敢懈怠；另一方面，一般破获了大案，上面会有很多奖励，说不定今后的大好前程，就全在这关键的一步了。他们的智慧除了一部分用在平常怎么去敲诈犯事的当事人的钱财，去娱乐场所引逗美女开怀一笑之外，其余全都用在了伺机等待破获大案子上了。这样的机会对于一个小城市的警察来说，也许一生之中那么一两次，所以，一旦有了这样的机会，他们是不会轻易放弃的。

现在，对于我来说，已经处于十分危险的境地了，虽然平常的时候会有那么一帮看起来比亲兄弟还亲的警察朋友们，跟在身边嘻嘻哈哈吃喝玩乐，甚至犯下点儿小事情，他们也能够帮着轻易抹去，但现在是人命关天的大案，这关系到他们今后的前途，他们才不管是不是好兄弟呢，只要有一丝线索，他们也会紧紧咬住不放，直到抓捕我归案为止。

——军功章上有他们的一半，也有我的一半啊！我现在简直就是他们立功的一个托儿，说白了就是他们扬名立万的一个道具而已。

一失足将成千古恨啊！我可丝毫不能大意了！

(4)

等了许久，终于瞧见一辆回城的车从远处不紧不慢地开了过来，我步履悠闲从隐秘之处走出，挥了挥手示意其停车，车在我的面前缓缓停下。

后排已经坐了一对年轻人，正在唧唧歪歪陶醉于自己的小天地，根本没有理会外面发生的一切。这是市内载客到城外以后的回头车，一般这种情况车价都很便宜，司机只要把回城的油钱挣够了就成了，假如能够多给点，他们也不会嫌钱多了扎手，关键看坐车的人是不是懂得行情，会不会与其讨价还价了。

司机摇下车窗问我去哪里，我跟司机说了市区内的一个地方，司机立马跟我说一价格，我又略微压了压价（要表现轻松一点儿，像个经常出城回城的样子，不能引起司机的怀疑才这么压价的），司机同意了，打开车门让我坐在副驾驶座位上。

车开得很平稳，也许对于这趟来回的生意很满意，司机觉得没有必要再赶时间去城里趴活了，所以车速比我来时慢了许多。

我靠在座位上打算闭目养一会儿神，也在为我的冲动做着反思。

今天晚上真晦气！本来是一点儿小事被我弄得如此复杂，说起来是那小子开枪逼我出手的，但以前这种场面经历多了，甚至有人把刀砍在我背上，流了那么多的血，差一点儿

就要了我的性命，我也没有发过这么大火儿，可今天为什么就压不住火了呢？如此狠心痛下杀手，真的就是因为那小子先开枪逼我的吗？

月儿，月儿，又是月儿！

我究竟是怎么了？为什么近来每一次冲动，都是与月儿有关呢？

难道我真的爱上她了吗？

她可是个坐台的小姐啊！我堂堂的七尺男儿，竟然会爱上一个坐台小姐？

靠！传出去丢不丢人呀我！

——那我究竟是怎么了呢？

唉，想一想头都大，还是抛开一边先考虑眼下的实际问题，考虑一下整个出逃的计划是否还有不妥吧。我在心里提醒着自己，千万不能有丝毫大意，多想一些细节，也许就多一点儿逃生的希望。

我从红楼出来的时候就想好了，先打车出城，假如那小子挂了，警察一定会首先要弄清我逃到哪里去了，他们会从司机嘴里问出我的逃跑方向，相信一会儿工夫就会沿着这条公路扑过来。他们应该不会想到我现在突然杀了个回马枪，又赶回到城里了吧？

按照他们的推理，我在第一时间就打车出了城，犹如惊弓之鸟一样仓皇而逃，根本不可能在这么短时间内又潜回来送死的。他们会想当然认为，一个混社会靠着武力吃饭的人，根本不会有太高的智商，就像他们平常抓捕的犯人一样，犯事以后尽可能地逃得越远越好。然而，真正逃到一个人生地不熟的地方，又有几个不被发现的呢？现在通讯这么发达，网络如此强大，任何一个可以传播信息的载体，只要稍有杀人放火的消息报道出来，立马就会形成铺天盖地之势，一个陌生人流落他乡，纵使有天大的本领，也是很难不暴露的。

古人说得好：小隐隐于野，中隐隐于市，大隐隐于朝。我没有那么大本事隐于朝，我想，藏在自己熟悉的市区，肯定会比流落在不熟悉的外地要安全许多。

所以，我一开始就考虑好了，先把警察引向城外，我再悄悄潜回来，回到一个警察根本想不到的一个好朋友家里躲避几天，等这阵风头过去了以后再做打算。

我的这个朋友是我很铁的哥们儿。干我们这行说不定哪一天就会遇到麻烦，在关键的时候没有铁杆哥们儿帮忙是不行的。我在很久以前就考虑到，假如有一天自己犯事了以后，可以有一个值得信赖的朋友来依靠。

朋友很可靠，没事的时候我很少与他来往，警察是不会把他与我联系到一块的。朋友一个人住，是一个老式即将拆迁的单独院落，只要保密得当，外人不会轻易发觉。

我今夜就打算在他那里落脚，当然，我不会让这个司机直接把我送到他家门口，这样还会有一定的风险，只要我能想到的风险，我就尽量去规避，毕竟人的生命只有一次，我不想就这么轻易失去了。

我打算在城里一个不起眼的地方下车，另外打车去朋友家附近，然后步行过去。

现在任何人都不知道我的行踪，我在出了城的时候就把手机在开机状态下卸掉了电池，假如现在打我的手机，移动台就会提示手机信号不在服务区。我目前不想和任何人联系，警察也休想通过手机信号监测到我的实际位置。

我想，这么多细节我都考虑到了，不会再有多大风险了吧？

我睁开眼睛看了看窗外，不出十分钟车子将进入市区了，道路两旁的灯明显比刚才多了起来，天一直是阴沉沉的，没有月亮，也没有星星，也许是风大了的原因，车速虽说不是很快，不仔细去听也能感觉到风吹在玻璃上发出噗噗的声响。

又是一个阴霾的夜晚，犹如我此刻的心情一样，不知何时才能够重放光明？

刚转了一个弯，忽然，我看见前方不到五百米的地方，有好多车被拦了下来，一辆警车停在路边，上面的警灯呼啦呼啦闪着耀眼的光。

坏了，难道是警察已经有所行动，对所有来往车辆进行严查了吗？

这么快的速度可是我万万没有想到的！

怎么办？怎么办？

这时候跳车逃命显然来不及了，车子已经进入了警察的视线，而且这是一段很宽广的地带，道路两旁全都是麦田，快成熟收割了的麦子黑茫茫一片，根本没有可以躲藏的地方。

——我该怎么办？

苍天！难道我木森的一条老命，将要断送此地了吗???